

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2056桃園市中壢區成章四街120號
承辦人：技術服務組長 曾建舜
電話：034528080
電子信箱：a285@email.nl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內高教字第11200051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2023內壢高中圖書館暑假志工報名 (380050700U_112000514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圖書館112學年度暑假志願服務學習活動調查敬請轉知貴校學生，詳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教育局111年12月5日桃教學字第1110116958號函文處理。
- 二、請有意報名本校圖書館志工服務，請自行點選報名相關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V8GjZN>。
- 三、服務時段選擇，詳如附件一說明
- 四、圖書館公共服務項目：
 - (一)閱覽區環境整理。
 - (二)圖書資料上架、整架。
 - (三)環境整理與其他。
- 五、受理對象：本市國中以上各級學校在校學生。
- 六、服務時數：每次以3小時為原則，依本館圖書館指示人員單位需求安排時段。
- 七、服務公約：



- (一) 遵守館內各項閱覽規定，不可大聲喧嘩。
- (二) 發揮細心及耐心，完成交付工作。
- (三) 維護學校校譽。認真工作、有效率、負責任。

八、認證：公共服務結束後由受理單位於「公共服務紀錄卡」上蓋章並註記日期，若於當日無法認證者，由受理單位開具時數認證證明，學生日後可持時數認證證明至受理單位補登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